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蒙古法院已將2014年6月30日定為針對SouthGobi Sands及其三名前任僱員的稅務調查案件之審判日期

香港－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TSX: SGQ, HK: 1878)已於2014年6月24日在加拿大溫哥華發佈隨附的新聞稿。

承董事會命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Kay Priestly女士

香港，2014年6月25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Kenneth Ross Tromans先生；非執行董事為Kay Priestly女士、Bold Baatar先生及Kelly Sanders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Pierre Bruno Lebel先生、Andre Henry Deepwell先生及William Gordon Lancaster先生。

* 僅供識別

蒙古法院已將2014年6月30日定為針對SouthGobi Sands及其三名前任僱員的稅務調查案件之審判日期

香港—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TSX: SGQ, HK: 1878) (「本公司」) 先前於2014年5月13日宣佈，對本公司三(3)名前任僱員及本公司蒙古附屬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 (「SGS」) (作為「民事被告」) 涉嫌違反蒙古稅法的指控已正式提出。該案件已於2014年4月移交一審第二區域法院，由法官進行審理。於2014年5月12日，本公司獲悉所委任法官認為該案件的調查並不完整，並下令將該案件發回予總檢察長進行額外調查。

本公司已獲悉，額外調查已完成及該案件已移回一審第二區域法院，而審判日期定於2014年6月30日。

本公司(包括其蒙古附屬公司SGS)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並提交蒙古稅法所規定的所有報稅表。於調查期間(自2012年5月起一直持續)，本公司一直全面配合蒙古相關部門，並投入大量的內部資源於該等部門進行調查過程中審閱及回應所提出的指控。本公司對該等指控及導致該等指控的調查程序及結論進行爭辯，並將對該等指控為其自身及其三(3)名前任僱員進行激烈抗辯。

南戈壁簡介

南戈壁於多倫多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而於多倫多及紐約公開上市的Turquoise Hill擁有其56%股權。Turquoise Hill於2012年9月對南戈壁實施管控，並對南戈壁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作出變更。Rio Tinto擁有Turquoise Hill大多數股權。

南戈壁專注於蒙古南戈壁區勘探及開發煉焦煤及動力煤礦藏。南戈壁資源擁有蒙古註冊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的100%股權，而SouthGobi Sands LLC持有蒙古開採及勘探許可證及經營最具代表性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敖包特陶勒蓋向中國客戶生產及銷售煤炭。

聯絡資訊：

投資者關係

Galina Rogova

辦公電話：+852-2839-9208

電郵：galina.rogova@southgobi.com

媒體關係

Altanbagana Bayarsaikhan

辦公電話：+976 70070710

電郵：altanbagana.bayarsaikhan@southgobi.com

網站：www.southgobi.com